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TI HOLDINGS LIMITED

共享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44)

最新業務資料 –

收購大慶市鴻易盛科技開發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以擴展業務至為提供石油行業服務

本公告乃共享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聯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刊發，以向本公司的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的最新資料。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本公司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金享實業管理有限公司從兩名獨立於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其聯繫人的獨立第三方收購大慶市鴻易盛科技開發有限公司(「目標」)的全部股權(「收購事項」)。據此，目標成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其財務業績將綜合計入本公司的賬目。

目標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為石油行業提供服務的業務，包括但不限於發展石油鑽探技術及於中國大慶市提供技術服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銷售及買賣紡織品、石油貿易及提供金融服務。董事會對目標於中國石油行業的前景持樂觀態度，而收購將為本集團提供機會以擴大於石油行業的業務範圍並開展石油服務業務。

由於收購事項的所有適用比率均低於5%，故收購事項獲豁免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共享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潘森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潘森先生(主席)、張達忠先生(行政總裁)及吳國雄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樹堅先生、謝國生博士及焦惠標先生。